

韦书在手

天下我有

人精

韦小宝的混世法宝



王 哈 著

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



人 精

韦小宝的混世法宝

王 晗 著

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

责任编辑:蔡 今

封面设计:麦克博郎电脑创意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人精:韦小宝的混世法宝/王晗著. - 北京:中华工商
联合出版社, 1999. 9

ISBN 7-80100-576-7

I. 人… II. 王… III. 侠义小说-人物形象-文学研究--
中国 IV. I 207.4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42040 号

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出版、发行

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外新中街 11 号

邮编:100027 电话:64153909

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密云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经销

850×1168 毫米 10.625 印张 220 千字

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2000 册

ISBN7-80100-576-7/Z·117

定 价:19.80 元

韦小宝这小家伙

金庸

—

人的性格很复杂。

平常所说的人性，民族性，阶级性，好人，坏人，等等，都是极笼统的说法。一个家庭中的兄弟姐妹，秉受同样遗传，在同样的环境中成长，即使在小之时，性格已有极大分别。这是许多人共同的经验。

我个人的看法，小说主要是写人物，写感情，故事与环境只是表现人物与感情的手段，感情较有共同性，欢乐，悲哀，愤怒，惆怅，爱恋，憎恨等等，虽然强度，深度，层次，转换，千变万化，但中外古今，大致上是差不多的。

人的性格却每个人都不同，这就是所谓个性。

罗密欧与朱丽叶，梁山泊与祝英台，贾宝玉与林黛玉，他们深挚与热烈的爱情区别并不大，然而罗密欧，梁山泊，贾宝玉三个人之间，朱丽叶，祝英台，林黛玉三个

人之间，性格上的差异简直千言万语也说不完。

西洋戏剧的研究者分析，戏剧与小说的情节，基本上只有 36 种。也可以说，人生的戏剧很难越得出这 36 种变型。然而过去已有千千万万种戏剧和小说写了出来，今后仍会有千千万万的戏剧上演，有千千万万种小说发表。人们并不会因情节的重复而感到厌倦。

因为戏剧和小说中人物并不相同。当然，作者表现的方式和手法也各不相同。作者的风格，是作者个性的一部分。

二

小说反映作者的个性与想象。有些作者以写自己的经验为主，包括对旁人的观察；有些以写自己的想像为主，但也终有一些直接与间接的经验。武侠小说主要依赖想像，其中的人情世故，性格感情却总与经验与观察有关。

诗人与音乐家中有很多神童，他们主要抒写自己的感情，不一定需要经历与观察。小说家与画家通常是年纪比较大的人。当然，像屈原，杜甫那样感情深厚，内容丰富的诗篇，神童是决计写不出的。

小说家的第一部作品，通常与他自己有关，或者；写的是他最熟悉的事物。到了后期，生活的经历复杂了，小说的内容也会复杂起来。

我的第一部小说《书剑恩仇录》，写的是我小时候在故乡听熟了传说——乾隆皇帝是汉人的儿子。陈家洛这样的性格，知识分子中很多。杭州与海宁是我的故乡。

《鹿鼎记》是我到目前为止的最后一部小说，所写的生活是我完全不熟悉的，妓院，皇宫，朝廷，荒岛，人物也是我完全不熟悉的，韦小宝这样的小流氓，我一生之中从来没有遇到过半个。扬州我从来没有到过。我一定是将观察到，体验到的许许多多的人的性格，融在韦小宝身上了。

他性格的主要特征是适应环境，讲义气。

三

中国的自然条件并不好。耕地缺乏而人口极多。埃及，印度，希腊，罗马等等古代伟大的民族消失了。中国人在极艰苦的生存竞争中挣扎下来，至今仍保持着充分活力，而且是全世界人口最多的民族，当然是有重大原因的。从生物学和人类学的理论来看，大概主要是由于我们最善于适应环境。

最善于适应环境的人，不一定是道德最高尚的人。遗憾得很，高尚的人在生存、在竞争中往往是失败的。

中国历史上充满高尚者被卑鄙者杀害的记载，这使人读来很不愉快。然而事实是这样，尽管，写历史的人早已将胜利者尽可能写得不怎么卑鄙。历史并不像人们希望的那样，是好人得到最后胜利。

宋高宗与秦桧杀了岳飞，而不是岳飞杀了秦桧。有些大人物很了不起，但他们取得胜利的手法却不怎么高尚。例如唐太宗杀了哥哥、弟弟而取得帝位，虽然，他的哥哥、弟弟不见得比他更高尚。

其它国家的历史其实也差不多。英国，俄国，法国等

等不用说了。在美国，印地安人的道德不知比美国白人高多少。

从国家民族的立场来说，凡是有利于本国民族的，都是道德高尚的事。但人类一致公认的公义和是非毕竟还是有的。

值得安慰的是，人类在进步，政治斗争的手段越来越文明，卑鄙的程度总体来说是在减小。大众传播媒介在发挥集体的道德制裁作用。从历史的观点来看，今日的人类远比过去高尚，比较不那么残忍，不那么不择手段。

四

道德是文明的产物，野蛮人之间没有道德。

韦小宝自小在妓院中长大，妓院是最不讲道德的地方；后来他进了皇宫，皇宫又是最不讲道德的地方。在教养上，他是一个文明社会中的野蛮人。为了求生存和取得胜利，对于他是没有什么不可做的，偷抢拐骗，吹牛拍马，什么都干。做这些坏事，做来心安理得之至。吃人部落中的蛮人，决不会以为吃人肉有什么不该。

韦小宝不识字，孔子与孟子所教导的道德，他从来没有听说过。

然而孔孟的思想影响了整个中国社会，或者，孔子与孟子是归纳与提炼了中国人思想中美好的部分，有系统地说了出来。韦小宝生活在中国人的社会中，即使是市井和皇宫中的野蛮人，他也要交朋友，自然而然会接受中国社会中所公认的道德。尤其是，他加入天地会后，接受了中

国江湖人物的道德观念。不过这些道德规范与士大夫、读书人所信奉的那一套不同。

士大夫懂的道德很多，做的很少。江湖人物信奉的道德极少，但只要信奉，通常不敢违反。江湖唯一重视的道德是义气，“义气”两字，从春秋战国以来，任何在社会上做事的人没有一个敢忽视。

中国社会中另一项普遍受重视的是情，人情的情。

五

注重“人情”和“义气”是中国传统社会的特点，尤其是在民间与下层社会中。

统治者讲究“原则”。“忠”是服从和爱戴统治者的原则；“孝”是确定家长权威的原则；“礼”是维护社会秩序的原则；“法”是执行统治者所定规律的原则。对于统治阶层，忠孝礼法的原则神圣不可侵犯。皇帝是国家的化身，“忠君”与“爱国”之间可以划上等号。

“孝”本来是敬爱父母的天性，但统治者过分重视提倡，使之成为固定社会秩序的权威象征，在自然之爱上，附加了许多僵硬的规条。“孝道”与“礼法”结合，变成敬畏多于爱慕。在中国的传统文学作品，描写母爱的甚多而写父爱的极少。称自己父亲为“家严”，称母亲为“家慈”，甚至正式称呼中，也确定父严母慈是应有的品格，似乎直到朱自清写出《背影》，我们才有一篇描述父爱的动人作品。“忠孝”两字并称之后，“孝”的德行被统治者过分强调，被剥夺了其中若干可亲的成分。汉朝以

“孝”与“廉”两种德行选拔人才，直到清末，举人仍被称为“孝廉”。

在民间的观念中，“无法无天”可以忍受，甚至于，“无法无天”是蔑视权威与规律，往往有一些英雄好汉的含义。但“无情无义”绝对没有，被摒绝于社会之外。

甚至于，“无赖无耻”的人也有朋友，只要他讲义气。

“法”是政治规律，“天”是自然规律，“无法无天”是不遵守政治规律与自然规律；“无赖无耻”是不遵守社会规律。

但在中国社会中，“情义”是最重要的社会规律，“无情无义”的人是最大的坏人。

传统的中国人不太重视原则，而十分重视情义。

六

重视情义当然是好事。

中华民族所以历数千年而不断壮大，在生存竞争中始终保持活力，给外族压倒之后一次又一次的站起来，或许与我们重视情义有重大关系。

古今中外的哲人中，孔子是最反对教条，最重视实际的。所谓“圣之时者也”就是善于适应环境，不拘泥教条的圣人。孔子是充分体现中国人性格的伟大人物。孔子哲学的根本思想是“仁”，那是在现实的日常生活中好好对待别人，由此而求得一切大小团体（家庭，乡里，邦里）中的和谐与团结，“人情”是“仁”的一部分。孟子哲学的根本思想是“义”。那是一切行动以“合理”为目标，

合理是对得住自己，也对得住别人。对得住自己容易，要旨在于不能对不起别人，尤其不能对不起朋友。

所谓“在家靠父母，出门靠朋友”。父母和朋友是人生道路上的两大支柱。所以“朋友”与“君臣，父子，兄弟，夫妇”的关系并列，是“五伦”之一，是五大人际关系中的一种。西方社会，波斯，印度社会并没有将朋友的关系提到这样高的地位，他们更重视的是宗教，神与人之间的关系。

一个人群和谐团结，互相讲爱，在环境发生变化时能采取合理的方式来与之适应。这样的一个人群，在与别的人群斗争之时，自然无往不利，历久而常胜。

古代无数勇武强悍，组织紧密，纪律森严，刻苦奋发的民族所以一个个在历史上消失，从此影踪不见，主要是他们的社会缺乏弹性。在社会教条或宗教教条下僵化了。没有弹性的社会，变成了僵尸的社会。再凶猛剽悍的僵尸，终究会倒下去的。

七

中国的古典小说基本上是反教条反权威的。

《红楼梦》反对科举功名，反对父母之命的婚姻，颂扬自由恋爱，是对当时正统思想的叛逆。《水浒》中的英雄杀人放火，打家劫舍，虽然最后招安，但整部书写的是杀官造反，反抗朝廷。《西游记》中最精彩的部分是孙悟空大闹天宫，反抗玉皇大帝。《三国演义》写的是历史故事，然而基本主题是“义气”而不是“正统”。

《封神榜》作为小说并不重要，但对民间的思想风俗影响极大，写的是武王伐纣，“天下者非一人之天下，惟有德者居也”，最精彩部分是写哪吒反抗父亲的权威。《金瓶梅》描写人性中的丑恶（孙述宇先生精辟地分析指出，主要是刻画人性的基本贪，嗔，痴三毒），与“人之初，性本善”的正统思想相反。《三侠五义》中最精彩的人物是朝廷时期白玉堂，而不是为官府服务的御猫展昭。

武侠小说基本上继承了中国古典小说的传统。

武侠小说所以受到中国读者的普遍欢迎，原因之一是，其中根本的道德，是中国大众所普遍同意的。武侠小说又称侠义小说。“侠”是对不公平的事激烈反抗，尤其是指为了平反旁人所受的不公道而努力。西方人重视争取自己的权力，这并不是中国人意义中的“侠”。“义”是重视人与人之间的感情，往往具有牺牲自己的含义。“武”则是以暴力来反抗不正义的暴力。中国人向来喜欢小说中重视义气的人物。在正史上，关羽的品格、才能与诸葛亮相差极远，然而在民间，关羽是到处受人膜拜的“正神”、“大帝”，诸葛亮只是智慧的象征，中国人认为，义气比智慧重要得多。《水浒》中武松，李逵，鲁智深等人既粗暴，又残忍，破坏一切规范，那不要紧，他们讲义气，所以是英雄。许多评论家常常表示不明白，宋江不文不武，猥琐小吏，为什么众家英雄敬之服之，推之为领袖。

其实理由很简单，宋江讲义气。

“义气”在中国人道德观念中非常重要。不忠于皇帝朝廷，造反起义，那是可以的，因为中国人的反叛性很强。打僧谤佛，咒道骂尼，那是可以的，因为中国人不太

重视宗教。偷窥，抢劫，谋杀，通奸，残暴等等罪行，中国民间对之憎厌的程度，一般不及外国社会中之强烈。但不孝父母绝对不可以，出卖朋友也绝对不可以。从社会学的观点来看，“孝道”对繁衍种族，维持社会秩序有重要作用；“义气”对忠诚团结，进行生存竞争有重大作用。“人情”对消除内部矛盾，缓和内部冲突有重要作用。

同样是描写帮会的小说，西洋小说中的《教父》，《天使的愤怒》等等中，黑手党的领袖，可以毫无顾忌地残杀自己同党兄弟，这在中国的小说中决计不会出现，因为中国人讲义气，绝对不能接受。法国小说家雨果《悲惨世界》中那个只重法律而不顾人情的警察，中国人也绝对不能接受。

士大夫也并非不重视义气。《左传》，《战国策》，《史记》等史书中记载了不少朋友之间重义气的史实，予以歌颂赞美。

西汉吕后当政时，诸吕想篡夺刘氏的权位，陈平与周勃谋平诸吕之乱。那时吕禄掌握兵权，他的好朋友酈寄骗他出游而解除兵权，终于尽诛诸吕。诛灭诸吕是天下人心大快的事，犹如今日的扑灭“四人帮”，但当时大多数人竟然责备酈寄出卖朋友（《汉书》：“天灭酈寄为卖友。”）这种责备显然并不公平，将朋友交情放在“政治大义”之上。不过“朋友决不可出卖”的观念，在中国人心中确是根深蒂固，牢不可拔。

至于为了父母而违犯国法，传统上更认为天经地义。儒家有一个有名的论题：舜的父亲如果犯了重罪，大法官皋陶依法行事，要处以极刑，身居帝位的舜怎么办？标准

答案是：舜应当弃了帝位，背负父亲逃走。

“大义灭亲”这句话只是说说好听的。向来极重视亲情人情的中国人很少真的照做。倒是“法律不外乎人情”，“情理法律兼顾”的话说更加振振有词。说是“兼顾”，实质是重情不重法。

中国人的传统观念中，“情”总比“法”重要。诸葛亮挥泪斩马谡虽得人称道，但如他不挥泪，评价就大大不同了，重点似乎是在“挥泪”而不在“斩”。

八

一个民族的自下而上与兴旺，真正基本毕竟在于生产。中华民族所以历久常存，基础建立在极大多数人民勤劳节俭，能自己生产足够的生活资料。一个民族不可能依靠掠夺别人的生产成果而长期保持生存，更不可能由此而伟大。许多掠夺性的民族所以在历史上昙花一现，生产能力不强是根本原因。

民族的生存竞争道德是在自己能养活自己，其次才是抵御外来的侵犯。

生产是长期性的，没有什么戏剧意味的事，虽然是自下而上的基本，却不适宜于作为小说的题材，尤其不能作武侠小说的题材。

少数人无法无天不要紧，但如整个社会都无法无天，一切规范法律则全部被破坏，这个社会决不可能长期存在。然而风调雨顺，国泰民安的情景不适宜作为小说的题材。正如男婚女嫁，养儿育女的正常家庭生活不适宜作为

小说的题材。(托尔斯泰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小说的第一句话是：“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；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。”他写的是不幸的家庭。)但如全世界的男人都如罗密欧，全世界的女人都如林黛玉，人类就绝种了。

小说中所写的，通常是特异的、不正常的事件与人物。武侠小说尤其是这样。

武侠小说中的人物，决不是故意与中国传统道德唱反调。路见不平，拔刀相助，是出于侧隐之心；除暴安良，锄奸诛恶，是出于公义之心；气节凛然，有所不为，是出于羞恶之心；挺身赴难以德报怨，是出于是非之心。武侠小说中的道德观，通常是反正统，而不是反传统。

正统是只有统治者才重视的观念，不一定与人民大众的传统观念相符。韩非指责“儒以文乱法，侠以武犯禁”，是站在统治者的立场，指责儒家号召仁爱与人情，搞乱了严峻的统治，侠者以暴力为手段，侵犯了当局的镇压手段。

古典小说的传统，也即是武侠小说所接受的传统，主要是民间的，常常与官府处于对立地位。

九

武侠小说的背景都是古代社会。

拳脚刀剑在机关枪、手枪之前毫无用处，这固然是主要原因。

另一个主要原因是，现代社会的利益，是要求法律与秩序，而不是破坏法律与秩序。

武侠小说中英雄的各种行动——一个人以暴力来执行“法律正义”，杀死官吏，组织非法帮会，劫狱，绑架，抢劫等等，在现代是反社会的，不符合人民大众的利益。这等于是恐怖分子的活动，极少有人会予同情，除非是心智不正常的人。因为现代正常的国家中，人民与政府是一体，至少理论上是如此，事实上当然不一定。

古代社会中侠盗罗宾汉、梁山泊好汉的行径对人民大众有利，施之于现代社会中却对人民大众不利。除非是为了反抗外族侵略者的占领，或者是反对极端暴虐、不人道、与大多数人民为敌的专制统治者。

幸好，人们阅读武侠小说，只是精神上有一种“维护正义”的感情，从来没有哪一个天真的读者去模仿小说中英雄的具体行动。

说读了武侠小说的孩子会入山拜师练武，这种廉洁或事迹，也几十年没听见了。大概，现代的孩子们都聪明了，知道就算练成了武功，也敌不过一支手枪，也不必这样辛苦的到深山中去拜师了。

十

我没有企图在《鹿鼎记》中描写中国人的一切性格，非但没有这样的才能，事实上也决不可能。只是在韦小宝身上，重点突出了他善于适应环境与讲义气两个特点。

这两个特点，一般外国人没有这么显著。

关于适应环境，在生存竞争上是优点，在道德上可以是善的，也可以是恶的。就韦小宝而言，他大多数行动决

不能值得赞扬，不过，在清初那样的社会中，这种行动对他很有利。

如果换了一个不同环境，假如说是在现代的瑞士、芬兰、瑞典、挪威这些国家，法律相当公正严明，社会的制裁力量很强，投机取巧的结果通常是很糟糕，规规矩矩远比为非作歹有利，韦小宝那样的人移民过去，相信他为了适应环境，会选择规规矩矩地生活。虽然，很难想像韦小宝居然会规规矩矩。

在某一个社会中，如果贪污、作弊、行骗、犯法的结果比洁身自爱更有利，应当改造的是这个社会 and 制度。小说中如果描写这样的故事，谴责的也主要是社会与制度。就像《官场现形记》等等小说一样。

十一

中国人的重视人情与义气，使我们生活中凭添不少温暖。在艰难和贫穷的环境中，如果再加上互相敌视，在人与人的关系中充满了冷酷与憎恨，这样的生活很难过得下去。

在物质条件丰裕的城市可以不讲人情、不讲义气，生活当然无聊乏味，然而还得活下去。在贫乏的农业社会中，人情是必要的。

在风波险恶的江湖上，义气是至高无上的道德要求。

然而人情与义气讲到了不顾原则，许多恶习气相应而生。中国政治的一直不能上轨道，与中国人太讲人情义气有直接关系。拉关系、组山头、裙带风、不重才能而重亲

谊故乡、走后门、不讲公德、枉法舞弊、隐瞒亲友的过失，合理的人情义气固然要讲，不合理的损害公益的人情义气也讲。结果是一团乌烟瘴气，“韦小宝作风”笼罩了整个社会。

对于中国的处境，“韦小宝作风”还是少一点为妙。

然而像西方社会中那样，连父母与成年子女之间也没有多大人情好讲，一切公事公办，丝毫不能通融，只有法律，没有人情；只讲原则，不顾义气，是不是又太冷酷了一点呢？韦小宝如果变成了铁面无私的包龙图，又有什么好玩呢。

小说的任务并不是为任何问题提供答案，只是叙述在那样的社会中，有那样的人物，他们怎样行动，怎样思想，怎样悲哀与欢喜。

以上是我在想韦小宝这小家伙时的一些拉杂感想。

坦白说，在我写作《鹿鼎记》时，完全没有想到这些。在最初写作的几个月中，甚至韦小宝是什么性格也没有定型，他是慢慢、慢慢地自己成长的。

在我的经验中，每部小说的主要人物在初写时都只是一个简单的、模糊的影子，故事渐渐开展，人物也渐渐明朗起来。

我事先一点也没有想到，要在《鹿鼎记》中着力刻画韦小宝关于（不择手段地）适应环境和注重义气这两个特点，不知怎样，这两种主要性格在这个小流氓身上显现出来了。

朋友们喜欢谈韦小宝。在台北一次座谈会中，本意是讨论“金庸小说”，结果四分之三的时间都用来辩论韦小